

大德蘭與本篤十六談〈天主經〉

房志榮¹

本文是為慶祝聖女大德蘭誕辰五百週年的三日敬禮講座之一。作者以《全德之路》與《納匝肋人耶穌》書中，都大篇幅地講論〈天主經〉，故而採對話、比較的方法，具體示範「靈修講述與神學詮釋的互補作用」。簡言之，這兩人都是在聖神的光照和帶領下，度靈修生活、談神秘經驗、寫天主的啓示；而〈天主經〉是真天主、真人的耶穌自己的祈禱，也是祂教給我們的祈禱，是我們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精神食糧。

前 言

《神學論集》166期（2010冬）以《聖女大德蘭自傳》為藍本，論述「聖女聖師大德蘭」；且由於兩位十六世紀的聖人—聖女大德蘭與聖依納爵—均是行動中的默觀者，因此就把大德蘭的默觀和聖依納爵的默觀作了一些比較。如今，本文要論述聖女大德蘭的《全德之路》，很自然地還是要用比較的方法。由於大德蘭用了很多篇幅解釋〈天主經〉，跟教宗本篤十六世在其《納匝肋人耶穌》一書裡對〈天主經〉的講解，前後呼應，

¹ 本文作者：房志榮神父，羅馬宗座聖經學院聖經學博士，曾任耶穌會中華省會長、神學院院長，任教多年、作品廣泛。

究竟大德蘭與拉辛格的看法和講法同不同？下面分三步作答。

一、《全德之路》中的〈天主經〉詳解

《聖女大德蘭自傳》有 419 頁，《全德之路》只有 314 頁，但後者的附錄卻更豐富：〈捕風捉影〉用了 20 頁篇幅寫「記者訪談大德蘭」，談論為何寫《全德之路》、和《自傳》有何不同等；〈天南地北〉解說赤足是什麼，花樣百出的修會名稱（聖衣會、加爾默羅會等，及會母的稱謂有聖女德蘭、德蘿莎修女等）；〈幕後花絮—譯者的幾句話〉的 7 頁，說出了譯者的許多感謝；還有三篇賈培爾神父 (Padre Gabriel of St. Mary Magdalen OCD) 所寫的導讀²。這幾篇附錄，讓我們領略大德蘭的為人及其著作，加上書前的幾篇推薦序及導論，帶領讀者進入本書的內室³。潘貝頤神父很恰當地指出：愛近人、超脫、謙虛，這三項修行是祈禱的根基；祈禱的方法是置身於天主面前：「我所希望的，只是注視且面對著和我們談話的天主，而不是以背對祂」(全德 29·5)。透過口禱、心禱，以抵默觀。最需要的，是「有一個很大和非常堅毅的決心」，不達目的絕不罷休。

² 參見：《神學論集》169 期 (2011 秋)，325~403 頁；該期即以「聖女大德蘭暨《全德之路》」為專題，收錄三篇相關論文，來說明聖女大德蘭的默觀理想，並導讀《全德之路》一書。

³ 尤其潘貝頤神父所寫的《全德之路》楔子，圖文並茂，引人入勝：他拍的圖片有亞味拉的城堡和降生隱修院鐘樓、大德蘭城門及十字架紀念塔；乃至於他整理《全德之路》一書的重點，更是撰寫書刊綱要的上品。

《全德之路》共四十二章，可分兩部分：一到廿六章是第一部分，廣泛講論聖衣會的宗旨（一～三章）、祈禱之根：愛人，超脫，謙虛（四～十五章）、默觀團體的不同途徑（十六～十八章）、概論祈禱（十九～廿六章）；廿七～四十二章是第二部分，共 16 章的篇幅，完全用來講解〈天主經〉。廿六、廿七兩章講耶穌是祈禱的導師；廿八、廿九兩章講收心祈禱；卅、卅一兩章講寧靜祈禱；卅二章講捨棄自我承行主旨；卅三～卅五章講聖體聖事；卅六～卅七章講寬恕、超脫榮譽和尊重；卅八～四十一章講免於欺騙和幻想；四十二章講嚮往永生。我們特別在此把聖女所說「〈天主經〉的卓越及給我們的安慰」（卅七章）等篇章略予介紹，聖女自己說，這些解釋都是天主展示給她的奧秘。

第一句呼喊「在天我等父者！」：「談論在〈天主經〉的首句，上主向我們顯示的大愛，以及若想真的成為天主的子女，毫不看重家族出生，是非常重要的」（《全德之路》廿七章的標題）。這裡，大德蘭一會兒向天父說話：「我的上主啊！祢如何顯示自己是這位聖子之父，而祢的聖子又如何顯示自己是這位聖父之子！願祢永無窮盡的受讚美！」一會兒向聖子說話：「好耶穌啊！祢是大有威權的，凡祢在地上所說的，都會實現在天上」。一會兒向修女們說話：「女兒們，妳們不認為這位老師很好嗎？祂為了使我們熱愛學習祂的教導，從一開始，就給我們這麼大的恩惠（我們普通人得以稱天主為我們的父，何等福分）」。

第卅章聖女講解「我等願爾名顯聖，爾國臨格」兩句話：

好耶穌說，我們可以誦念這些禱詞，祈求這樣的王國

臨於我們：「願祢的名被尊為聖，願祢的國來臨。」女兒們，現在請注意，我們老師的智慧多麼崇偉。在此我深思細想，在這個國裡，我們祈求的是什麼。然而由於我們能力的渺小，無法相稱地崇敬、讚美、稱頌、榮耀永恆天父的聖名，除非祂為我們做好準備，在今世就賜給我們祂的國，祂這麼做是有道理的。所以，好耶穌把這兩個祈求緊靠一起……同樣，口禱和默禱二者走在一起。我認得一個人（是一位年長的修女），雖然只念〈天主經〉，她已有了純默觀。上主舉揚她，在結合中與她共融。

第卅二章 2：「爾旨承行於地，如於天焉！」聖女說：

我們的好老師，祢的這個祈求求得真好，使我們完成祢為我們給出來的。因為，確實的，上主，如果祢不這樣求，我認為這是不可能的。然而，當祢的父親應允祢的祈求，在今世賜給我們祂的國，我知道，藉著祢為我們而給予的，我們要使祢的話成真：因為當塵世成為天堂，就有可能使祢的旨意成就在我身上。若不是這樣，像我這麼卑劣，又這麼沒有果實的塵土，上主，我不知道，這是怎麼可能的，祢所獻出的，確是一件大事。

本章以後所說的，主要是承行主旨，包括接受生命中的患難和困苦：「對那些不敢向天主祈求患難的人，我會覺得好笑」。以上是前三求。

〈天主經〉第二部分的四祈求，是在第一部分求過「我等願爾名見聖，爾國臨格，爾旨成行於地如於天焉」三祈求之後，

是為我們自己的需要祈求：第一個需要就是「我等望爾，今日與我，我日用糧」。聖女認為，這一祈求不是求物質上的吃喝所需，而是求精神的食糧，特別是聖體聖事中的耶穌體血。她說物質的食糧用不著求，因為天主自會供給那些忠於祂的僕人（參：瑪六 31~34）。卅三、卅四、卅五這三章都在講聖體聖事：卅三章說明耶穌為何要留在聖體聖事中，卅四章勸人領聖體後應陪伴耶穌，卅五章略說吃苦。下面我們把這三章的內涵略作交代，以看出大德蘭對聖體聖事的無限仰慕和信賴。

第卅三章要答覆的重要問題是：耶穌為何要建立聖體聖事。本章 2 號的答案是：

因為我們老是這個樣子，這麼傾向卑賤的事物，又這麼缺少愛和勇氣。為了使我們覺醒，我們需要看見祂的愛和勇氣，不只一次，而是天天看到。為此，祂下定決心和我們同在一起。由於是這麼嚴重的事，祂希望來自永恆聖父之手。祂也知道，祂在世上所做的一切，天主會同樣行之於天。好耶穌如此謙虛，祂願如此求得許可。祂很清楚，在這項祈求中，祂的要求遠超過其餘的祈求，因為祂已知道，人們將致死祂，也知道祂將遭受的欺凌和羞辱。

這些話把聖體和耶穌的苦難和聖死連接在一起了。聖體和十字架上的聖死，的確是分不開的。

卅四章較長，分 13 個號碼講述。重點乃前一章已開始講的「今日與我，我日用糧」這一祈求。既說今日 (hodie)，又說日用 (quotidianum)，這重複的說法，有何特殊含意？聖女答得妙：

又一次祈求，不求超過『今天』，因為祂已永遠地將這至聖食糧給了我們，把祂至聖人性的食糧和瑪納給了我們，使我們在願意時能找到祂，如果不是由於我們的過失，我們是不會餓死的。不論靈魂有多少渴望吃的方式，都會在至聖體中得嘗悅和安慰。如果我們開始享有聖體的悅和安慰，就沒有任何的需求、磨難與迫害，會忍受不了的。凡妳們中非常真誠地委順天主旨意的人，不必憂慮另一種食糧。我是說，在這些祈禱中，妳們應當面對更重要的事情：有其他的時間，是用來工作和賺取食物的。

同章 6 號，聖女還提及聖體維生和治病的奇效，是根據她本身的經驗寫出來的：

妳們不以為這至聖的食糧是維生的，甚至是我們身體的食糧，也是身體疾病的大好良藥嗎？我知道事實是如此，我認得一個人，她身患重病，經常有劇烈的疼痛，藉此食糧，彷彿用手除去了她的病痛，一切都痊癒了。這是常有的事，病痛也很明顯，偽造是辦不到的。聖體在堪當領受者身上，導致的神蹟奇事，已是眾所周知，我就不多談這人能說的事。上主賜給她這麼活潑的信德，當她聽某人說，想活在基督行走於世之時，她會對自己笑笑。因為在聖體中，我們如此地擁有祂，如同祂在世時一樣，她不明白，他們還想多要些什麼。

第卅五章不長，只有 5 個號碼，用來繼續上一章講過的領聖體後，須留下來與心中的主相守交談。這裡還加上神領聖體

的傳統。不過本章的重點，在於講不信聖體聖事的人，給這個愛的聖事帶來的輕慢凌辱，而邀請修女們說：

要記得，在困苦艱難時，陪伴祂、追隨祂的人寥寥無幾，讓我們為祂受點苦。有多少人不但不願和祂在一起，反而以粗言惡語相待。所以我們多少要受些苦，好讓祂明白我們渴望看見祂。...女兒們，讓我們成為這樣的人，雖然為我們而言，這是很大膽的。...我的創造主！我能做到什麼呢？豈不是把這至聖麵餅呈現給祢嗎？上主，懇求祢，立刻靜息這個海洋！但願聖教會這艘船，不必一直航行在這麼大的暴風雨中。我的主！救救我們，我們要喪亡了。

二、本篤十六世《納匝肋人耶穌》中〈天主經〉釋義

聖女大德蘭對〈天主經〉的講解，是靈修的體驗和講解：接下來簡介現今教宗《納匝肋人耶穌》這部名著中的〈天主經〉釋義，會發現它是重於神學和聖經的詮釋。但兩者都在聖神的光线下進行。這實現了梵二《啟示憲章》8號所說的：

來自宗徒們的傳授，於聖神的默導下，在教會內向前邁進，因為對傳授的事蹟和言語之領悟都有進展。此進展一則來自信友們的瞻想及研讀，因他們把這些事默存於自己心中（參：路二 19, 51）；二則因為他們對所經歷的精神事物有了深切的了解；三則由於主教們的宣講。

講論耶穌的這部書，教宗聲明不是教會訓導，而是他個人的「瞻想及研讀」，任何人對這書可提出不同的看法。

此書分上、下二冊，下冊「由榮進耶路撒冷至復活」（德文版）已於本年（2011 年）出版，共分十章，在此暫不細說，只把下冊主旨用教宗自己的話說清：新約聖經作證說，耶穌為我們死了，又從死者中甦醒過來。這些證言值得信嗎？答案的是或否，決定了基督信仰的建立或崩潰：

耶穌只是過去的人物，或者今日仍活在我們中間？答案完全在於他是否復活了。復活的真假，不是許多事件中的一件，而是耶穌本真的自身本體。

此書把整個聖經喜訊和耶穌周圍的世界看在眼裡，來說清耶穌為何死了，又如何啓示復活奧蹟，而激發了基督徒的信仰。

此書的上冊，更早在 2007 年出版，書名「由約旦河受洗至山上顯容」，也分十章：一、耶穌受洗；二、耶穌三受魔誘；三、天主國的福音；四、山中聖訓；五、〈天主經〉；六、門徒們；七、各種比喻的訊息；八、《若望福音》中的大幅畫面：水，葡萄樹和酒，麵餅，牧人；九、耶穌旅途中的兩個重要標誌：伯鐸認主和耶穌顯聖容；十、耶穌的自我肯定：人子，天子，我是。可見，上冊裡沒有討論耶穌童年史。聽說教宗有意寫一本小冊，分別介紹《瑪竇福音》和《路加福音》的前兩章，即耶穌受洗前的所謂童年史。

以下，我們便較仔細地來看第五章的〈天主經〉釋義。

由耶穌的宣講中得知，人之為人，必須與天主建立關係，這層關係當然包括與天主交談及聽天主的話。因此山中聖訓裡，耶穌也教導我們如何與天主對話，即怎樣祈禱。《瑪竇福

音》警告我們有哪些不當的祈禱方式，如作給人看、嘂叨等。

〈天主經〉是「我們的禱詞」（Wir-Gebet），只有跟天主的子女一同喊「我們的父」時，才能超越這個有限世界，而升到天主那裡。這一呼喊，同時又激勵每人心內最深的自我，來向天主做出既是個人又是團體的祈禱。最重要的是，把我們與天主的關連放在眼前、放在心中。必須時常喚醒這一意識，把每天生活中的大小事件，不斷與之聯繫起來。越把心靈的方向轉向天主，越容易做好祈禱。這種指揮一切的「正向」心態，會使我們體驗到天主的臨在：在思想、意念、存在各方面，可謂是一延續的祈禱，或天主常在的愛，這愛也是愛近人的內在條件和發動的力量。

路加聖史把〈天主經〉的傳授，放在另一脈絡裡：「有一次，耶穌在一處祈禱，祈禱完畢，一個門徒向他說：『主，請教我們祈禱…』」（路十一 1）。可見門徒因為看到耶穌祈禱，興起了跟祂學習祈禱的願望。這是《路加福音》的一個特色，他的福音書給耶穌的祈禱一個非常特殊的地位：耶穌的整個行動都來自祈禱，祂也一直受到祈禱的支持。這樣，祂逐漸啓示的一生許多奧蹟和事件，都成了一些祈禱事件。像伯鐸認出耶穌是天主的聖者，是因為他與祈禱的耶穌相會了（路九 18~20）；耶穌在高山上顯聖容，是在祂祈禱時發生的（九 28~29）。現在路加把〈天主經〉放在耶穌祈禱的脈絡裡，目的是告訴我們，耶穌要在自己的祈禱中，帶領我們進入聖三大愛的深奧祈禱裡，好像要把人性的需要，提升到天主的胸懷裡。

這樣一來，〈天主經〉的詞句是我們祈禱的方向指針，也是我們生存的路標，可以把我們塑造成聖子的模樣。不過，〈天主經〉的意義，超過傳達一些該向天父說的話，而要培育我們，藉時時誦念，學習以基督之心為心（參：斐二5）。所以我們一方面要把主耶穌教給我們的這些話，盡量地正確領悟，並懂清楚；另一方面還該常記住，這一禱詞是耶穌自己的祈禱、是他以兒子的身分向父親所作的祈禱和對話，〈天主經〉是一篇恰當的表達。這樣一篇祈禱詞，含意之深，又廣闊無邊，超越了世世代代的個人和群體，不受限於任何歷史的細節，雖然歷史的幅度也必須周全地顧到。

〈天主經〉以呼喚「我們的父」開始，然後分七個祈求：前三個求天上的、「祢的」（Du-Gebet）種種，就是求天主的事在人間的運轉；後四個祈求，求地上的、「我們的急需」（Wir-Gebet），即我們所需、所望和所急迫要有的恩典。這正像西乃山上梅瑟頒布的十誡：前一塊石版上講天主的事，後一塊石版上講人的事，兩塊石版所說，綜合在兩條基本誡命上：愛天主萬有之上及愛人如己（教理問答）。「天主第一」是人生最基本的方向，把天主調到車尾，人的一切將會雜亂無章。愛人必須出自愛天，這是舊約和新約的一致說法。此外，愛要求悔改，要求走真理的路，而真理「首先是天主和祂的國」。最後，〈天主經〉既是耶穌的祈禱，也就是至聖三一的祈禱：我們跟基督，在聖神內，向天父祈禱。

「在天我等父者」：為何不說「在天我們的母親」？聖經

用母愛描述天主對人的大愛，如依四九 15、六六 13 等多處，毫無困難，但從不以「母親」稱呼天主，為什麼呢？原因是女性神明在以色列和在新約世界四周，都非常普遍，這些女神所假設的造主與受造之間的關係，是不能與聖經的創造論相容的，因為「母神造世」常無可避免地假定泛神論的宇宙觀，即世界和人類的存在，被視為是由母胎中產生而來的，這樣，把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間的界線弄得模糊不清了。反之，父親的圖像適於表達造物主與受造物的不同，及創造行動的卓越。舊約聖經不得不放棄母親神明，否則無法把天主的圖像發揮到天主的超越性層次。從此，聖經對天主的稱呼，成了我們祈禱的標準：不稱天主為母，而稱之為父。

「我等願爾名顯聖！」：名字使對話可能，並建立關係。天主在人間的名字，是要與人對話、與人建立關係。耶穌說：「我把祢的名字顯示給他們了...」（若十七 6），這樣，耶穌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梅瑟在燒不毀的荊棘叢前所聽到的雅威之名。可惜天主的名字因耶穌之來，離我們更近，卻也更容易受凌辱，因此我們才不斷祈求「願祢的名字被尊為聖！」我們自知能力不夠，故向祂祈求：不要讓祂聖名的光輝，在世上黯淡下來。可見這一祈求，也是一捫心自問：我如何在天主離我親近的場所—在自己的內心、在近人身上、特別是在聖體聖事中—不玷辱祂的名，卻讓祂提升我們，日益到達祂的純潔和聖善？

「爾國臨格！」：如前所說，這句話求的是「天主第一」。在看不到天主的地方，人和世界都將泯滅。故耶穌說：「你們

要先尋求天主的國和祂的義德，其他一切自會加給你們」（瑪六 33）。耶穌所許的，不是一座極樂園或烏托邦，只須放棄個人財產，就會擁有一切所需。天國意味著天主作主，並以祂的旨意為準繩，藉以建立全盤的正義：人把天主應得的歸給天主，由此才能實現人間的權利和義務。就像年幼的撒落滿王所求的：一顆會聽的心，為治理人民，並會分辨善與惡（參：列上三 9）。天主聽了他的祈禱，賞他一顆慧心，其他一切也都賞給了他。天主的國，透過會聽的人心來臨，這是天主的路。

「爾旨承行於地如於天焉」：天主在我們身上確有祂的旨意，這一旨意應該是我們意願和存在的標準。而「天」的特色，是天主的旨意毫無間斷地在實現。「天」的本質，與天主的旨意合為一體，是意願和真理的合一。地成為「天」多少，在於地上實現天主的旨意有多少。我們所求的，是在地上實現天主的旨意越多越好。但天主的旨意是什麼？又如何認識並實行天主的旨意呢？聖經肯定：人的內心深處，體驗到天主的旨意（羅二 15：王陽明所說的良知），但良知受到私欲的蒙蔽（朱熹），因此聖言降生成人，親自教導我們如何生活祈禱。為此，「天」其實就是耶穌本身，祂是實行天父旨意的最好、最高模範。

「我等望爾今日與我，我日用糧！」：這一祈求是最人性化的禱告。主把我們的視線，推向本質性的和唯一需要的大事。耶穌雖說過，不必為吃穿憂慮（瑪六 25），卻也教我們為養生求主，將一切需要託付給上主：「求祢賞給我們日用的食糧！」教父們說不要只為自己求，也要為我們大家求這食糧。耶穌會

前總會長柯文柏寫過：在主的餐桌上，念著在天我等父者，祈求我們的日用糧，怎能不下定決心，要向所有的人宣告，彼此互為弟兄，同舟共濟，使每人獲得每天所需要的日用糧！非洲主教西比連（200~258）說，只為今天求，不為明天求，因為我們求過爾國臨格，不想在世上多停留，把明天放在天主手裡。

求你賞給我們「今天」的「日用糧」，「今天」和「日用」是重複的說法，有何特別的意義嗎？希臘教父奧利振（約+254）說，「日用」一詞是希臘文的 *epiousios*，在希臘語詞彙中，本來沒有這一詞，而是福音作者所創造的新詞。今日聖經學界對此詞有兩種解釋：一是「為生存所需要的」，另一個解釋是「來日的，即明天的」。來日，指整個的未來，一直到世界末日都不缺乏這天上的瑪納。這似乎也是教會聖經學大師聖耶羅的憤法，他在拉丁文普及本（*Vulgata*）上，把希臘文的 *epiousios* 譯為 *supersubstantialis*，即超形體本質，高尚絕倫的食糧，這一譯法，最後不得不指向聖體聖事中的耶穌自身，一如耶穌在葛法翁會堂親口說過的：「我是生命的食糧」（若六 48）。

事實上，幾乎所有的教父都把〈天主經〉的這一祈求僅為祈求聖體神糧的禱詞。在此意義下，感恩祭的餐桌上有聖言、有聖體，而〈天主經〉在兩者之間誦念出來，正好把兩者連為一個整體，集合在耶穌身上：祂是聖言，也是聖體。我們所求的日用糧，是養活軀體所需，也是支持靈性生命所需：是今世的食糧，也是末世的食糧。這不是「神學化」一切，而是要把握全部真理。在解釋「求日用糧」時，必須把耶穌所說和所做

的全部脈絡看在眼裡，那就不難發現，在耶穌的言行裡，人生的各種生活要素，都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像水、餅、葡萄樹和葡萄酒一作為慶節的喜樂和世界美麗的記號，在耶穌的喜訊中都有重要的位置。

《若望福音》第六章是以上所說一切的最好綜合。該章始於述說聽耶穌講道的人，因五餅二魚奇蹟而吃飽了，得到〈天主經〉所求的形體的食糧。但耶穌不讓群衆停在這裡，因人不只靠餅生活（瑪四 4）；增餅奇蹟使人想起曠野中瑪納的奇蹟，那裡說，人生活也靠上主口中所說的每句話（申八 3），我們由這永恆的話而來，也算這話生活。而下一步的超越，更是超過了哲學的思維：聖言成了血肉，住我人間；這個一位二性的信理，跟聖三位一體的信理一樣難懂。最後還有第三個超越，連葛法翁的聽衆也難以接受：成了人的聖言，要在聖事中留下，給人作食糧。不過耶穌也警告我們：成血肉、成餅酒形下的主的體血，像是形體化、物質化，其實是靈性化、精神化。

在葛法翁會堂裡，當猶太人和許多耶穌的門徒聽不進耶穌關於生命之糧所說的長篇大論以後，耶穌十分鄭重地予以聲明：「使人生活的是神，肉一無所用：我給你們所說的話，就是神，就是生命」（若六 63）。這樣看來，在〈天主經〉中，我們向天主求食糧時，把耶穌有關餅（食糧）所說的種種，和祂許下將要給我們的另一食糧都排除在外，是說不過去的。

把耶穌的喜訊整體來看，我們把聖體大恩放在〈天主經〉的祈求日用糧中來懂，絕對是合情合理的。為大家祈求每天所

需要的肉體食糧固然重要，但這一祈禱同時提拔我們向上，也祈求那永存的生命之糧，即基督的聖體、愛的聖事。這個來自天主的愛，滋養我們，教我們在愛中度過一生：愛天主、彼此相愛，完成天主造世造人的目的。教宗本篤十六世的〈天主經〉釋義簡介至此。餘下的三祈求只好割愛。

三、靈修講述與神學詮釋的互補

聖女大德蘭的〈天主經〉講述，是靈修的、神秘經驗的；本篤十六的〈天主經〉詮釋，是聖經學的、神學的。看過兩者的簡介後，首先凸顯的是：兩者不但不衝突，並且是互補的。本文第三部分，便把兩者作一比較。

我們每人有自己的靈修生活，可向大德蘭學習祈禱。聖經是大家讀的，更是禮儀的靈魂，我們可跟大德蘭和本篤十六世學習把聖經讀到生活裡去。至於神學，有很多人關心神學，讀有關神學的文章，這些人可從當今教宗那裡學到很多。限於篇幅，本文僅就〈天主經〉，這一大德蘭和教宗同樣重視的祈禱文，以之為基督信仰的一個最好綜合。

先把靈修和神學的概念略予澄清。聖女大德蘭知道自己不是神學家，但有靈修生活和神秘經驗。把這些生活和經驗寫出來，是否合乎神學呢？從本文第一部分的簡介看來，可以給予肯定的答覆。例如：她把理智與意志清楚區分，說祈禱須以堅強的意志恆心去練，必有所成；至於理智，不可讓它太干擾祈禱，因為祈禱不在於知道的多，而在於愛的多。其他還有許多

觀察、意見和說法，都是來自她與天主交往的經驗，不是書本的知識，也不是神學家的共同經驗。不過，因為靈修生活所體驗的天主，和神學家所研究、所論述的天主，是同一個三位一體的天主，他們兩者之間不會有衝突，反而有互補作用。

這在教宗本篤十六的著作和講道中，可以領悟得更具體。因他是出色的神學家，所以把聖經、教父、歷史、傳承、哲學等，都用來講天主，即父、子、聖神三位一體的神，尤其講耶穌基督特別多而精彩。不過，本篤十六講神學，跟不少只講神學，不大管自己靈修的神學家不同。他自己在上述一書的導言中清楚說明，他不怕把對天主奧蹟的生活體驗，配合著學術研究的成果，綜合起來言說。他認為這不但不妨礙學術研究，並且給它更深的內涵，因為三一的天主或神學的天主，就是在人心中與人交談的天主。下面一些具體的例子，是適當的說明。

同樣以《天主經》為例，並聚焦在「今日賜我，我日用糧」這一祈求上。從本文前兩部分的簡介，可以體現神學與靈修的講解或詮釋，有很多不約而同的看法和說法。例如：何謂今日？何謂日用糧？最重要的問題是，所求的食糧到底是肉體的，或精神的？大德蘭說，所求不是肉體的食糧，天主的僕人不必求，因為信實的主人自然會給；而是求精神的食糧，即聖體中的耶穌的體血，這是我們絕對需要的。本篤十六的解釋不排除求形體的食糧，因為那也是把一切託付在天父手中，表達對祂的信靠。但教宗也引很多教父為例，說他們幾乎全肯定：在這一祈求裡，我們是祈求天父給我們永生的食糧，也就是耶穌的體血。

聖體聖事的高峰是感恩祭。梵二前普遍稱之為彌撒，而「望彌撒」是天主教的最大事件，自古皆然。現在說「感恩祭」，恢復了古來的說法，的確更富內涵，更說出了基督信仰的本質：它永遠是一個感恩。最大的恩典是耶穌，而最大的感恩者也是耶穌。信友接受了耶穌和耶穌的神，是由父領受了無可言喻的大恩，也有了向天父感恩的最高中保。感恩祭是祭祀，是耶穌為了整個人類向父所獻的祭祀，歷久而不衰，直到世界之末，天天在世界各地舉行。今天各地信友越來越體驗到感恩祭的無限富源：有聖言、有聖體，感恩祭的餐桌供著這兩道盛宴，邀請我們去恭領。聖言與聖體之間，我們誦念〈天主經〉，祈求天父賜給我們永生的食糧—耶穌的體血。今日的體驗如此，可貴的是大德蘭在幾百年以前，已有過這類體驗。

2012年6月10~17日在愛爾蘭都柏林將舉行第50屆國際聖體大會⁴。今年8月在馬德里開第26屆世界青年日以前，本篤十六世曾發表談話，其中有一段說：

今天為很多人來說，不易找到耶穌。有太多的耶穌畫像自詡是科學性的，卻勾消了耶穌的偉大及其獨特性。我在長年的研讀和默禱後，萌生了一個意念，要把我與耶穌的個人相遇寫出來：好像聽到、看到、摸到主耶穌，藉著耶穌，天主接近我們，叫我們認識祂……我們可跟耶穌有

⁴ 參閱：陳科，〈宗座國際聖體大會委員會使命及歷史〉《天主教週報》153期，2011年9月28日，14頁。亦參：房志榮，〈從天主聖言看平信徒的福傳責任〉，《同一週報》158期，9月25日，18頁。

耶穌，天主接近我們，叫我們認識祂……我們可跟耶穌有感觸上的接觸，好像把手放在祂苦難的痕跡上，祂愛的痕跡上。在聖事中，祂特別接近我們，把自己給我們。親愛的青年們，要學著在聖體中「看到」耶穌，「遇到」耶穌。那裡，他離我們很近，近到要作我們人生旅途中的食糧。⁵教宗繼續講和好聖事及在窮人身上愛基督⁶。有趣的是，這以感恩祭和聖體聖事為靈修生活中心，並為神學重要課題的意見和說法，在成世光主教論神學本位化的書《天人之際》⁶中，自然地提起，並予以適當發揮。該書〈緒論〉寫著：

基督一生的教言，是他生活的寫照。祂所講的，自己都實行了。基督的話無一不是直截了當，切實明顯的。以基督建立聖體一節來論，最後晚餐時，耶穌拿起餅來，祝福了，分開，交給門徒說：「你們大家拿去吃，這就是我的身體。」耶穌又拿起杯來，祝福了，交給門徒說：「你們大家拿去喝，這一杯就是我的血，新而永久的盟約之血，將為你們和眾人傾流，以赦免罪惡，你們要為紀念我而舉行這事。」

這是多麼具體而清楚的話！何用世人枉費心機，用一些體變形不變的抽象名詞，試圖予以解釋呢？更何需一些

⁵ 取材自 Mario Chiaro, 〈第 26 屆世青日：走向馬德里〉，義大利原文：Quindicinale di informazione spiritualità e vita consacrata,”Testimoni” 14 luglio 2011, pp.1~3 (靈修與奉獻生活半月刊)。

⁶ 成世光，《天人之際》（台南：闡道，1974 初版，2010 五版）。

自作聰明的人，竟說耶穌的那幾句話是象徵性的呢？我們信耶穌是降生的救世者，還是不信？假如不信，那些體變形不變的解釋和象徵性的說法，都不足以使我們接受聖體的道理。假如信，耶穌的話說得再清楚不過，不必世人畫蛇添足，添絲愈芬。耶穌能用五餅二魚，使五千多人吃飽，為什麼不能使一塊餅一杯酒成為祂的體和血？至於餅酒成為基督的體血後，仍保持餅酒的原形，那是天主的奧蹟，正是需要我們信的地方。信耶穌所說的：「我是從天上降下的生活的食糧，誰吃了這食糧，必要生活到永遠。我所要給的食糧，就是我的肉，是為世界的生命而賜給的」（若六 51）。

成主教與教宗異曲同工。《天人之際》在講七件聖事時，有關〈聖體祭禮〉一段十分精彩：

《史記》孔子世家載：孔子為魯國司寇，國勢大振。臨邦齊國，怕魯國的強盛，威脅到他的安全，就設計遣送魯君一批女樂，用以迷惑魯君，使其怠於政事，不再聽信大司寇孔子的話。孔子的門徒見情勢如此，就勸夫子辭職離去。孔子認為，魯國最近有郊祀大禮，郊祀後，如果魯君遵照慣例，給大夫分食祭肉，表示他還沒有完全忽略國事，那麼孔子願繼續留任，勉為其難。但魯君被女樂迷昏了頭，連郊祀後給大夫們分食祭肉的事也不作了，孔子於是決定辭去司寇之職，開始他周遊列國、有教無類的教育生涯。這段記載說明中國古時與以色列民族相同，非常重

祝祭天禮儀和分食祭肉的事，以維繫人與上天的神聖交往。
多麼好的本位化神學！

結 語

雖然一開始，我就決定只講〈天主經〉，結果是一路講來，一路自問，怎麼收場，真有欲罷不能的感受。這個經驗一方面有些困擾，另一方面也啓示了兩件事：其一是一個自稱不學無術的修女與名聞天下的飽學之士、大神學家拉辛格之間，可建立對話，因為兩人都是在聖神的光照和帶領下，度靈修生活、談神秘經驗、寫天主的啓示。其二是我們日常所用的祈禱文的無限富藏。〈天主經〉是真天主、真人的耶穌自己的祈禱，也是祂教給我們的祈禱詞，真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一如歷代無數的詮釋所顯示的。大德蘭和本篤十六是兩個具體的示範。

〈聖母經〉是我們常念的另一篇受聖神默感的經文，綜合了天使和依撒伯爾向瑪利亞的問候和祝賀。天使是聖父差遣的，依撒伯爾的祝賀是聖神充滿她而說出的，後一段則是教會求聖母轉告天主，在我們生時、死時都加以保護，表示教會並不把聖母看作神（天主），而只奉她為母親和有力的轉禱者。最後，〈信經〉是教會作的信理大綱，兩千多年來不變，直到世界末日也不會變。至於中世紀所發明的「玫瑰經」，把上述三種經文偕同耶穌、聖母、教會串連在一起，編入歡喜、痛苦、榮耀、光明二十端救世奧蹟裡，口誦心維，手掐念珠，是非常好的口禱和心禱。